

证券代码：300604

证券简称：长川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55

##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长川科技	股票代码	300604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邵靖阳	邵靖阳	
电话	0571-85096193	0571-85096193	
办公地址	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 410 号	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 410 号	
电子信箱	investor@hzcctech.cn	investor@hzcctech.cn	

### 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528,113,443.34	762,285,740.07	100.4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14,880,434.48	20,478,706.01	949.2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08,482,249.05	-84,769,200.39	345.9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77,984,492.02	-622,330,974.89	112.53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4	0.03	1,033.3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4	0.03	1,033.3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7.15%	0.88%	6.27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6,655,886,932.79	5,901,584,373.42	12.7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,066,484,184.16	2,878,612,814.00	6.53%

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41,98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赵轶	境内自然人	22.59%	141,562,196	106,171,647	质押	23,000,000
杭州长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5.99%	37,558,565	0	不适用	0
钟锋浩	境内自然人	5.22%	32,691,608	24,518,706	不适用	0
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3.90%	24,472,883	0	不适用	0
孙峰	境内自然人	2.61%	16,382,594	12,286,945	不适用	0
韩笑	境内自然人	1.88%	11,779,152	8,834,364	不适用	0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—传统—普通保险产品—005L—CT001沪	其他	1.80%	11,295,484	0	不适用	0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30%	8,134,374	0	不适用	0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	其他	1.07%	6,692,564	0	不适用	0

司一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					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-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83%	5,210,339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杭州长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长川投资”）为实控人赵轶之一致行动人徐昕所控制的企业。长川投资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杭州重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代表其所管理的“重湖-高牙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）转让公司股份31,161,565股（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5.00%），本次协议转让流程目前尚在办理中。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，赵轶先生、徐昕女士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，杭州重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募集设立并管理的“重湖-高牙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将持有公司股份31,161,565股，将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增减持规定。					
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持股5%以上股东、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#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## 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### 三、重要事项

无